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眾安在綫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ZHONGAN ONLINE P & C INSURANCE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以「ZA Online Fintech P & C」在香港經營業務)
 (股份代號：6060)

2019年12月27日(星期五)舉行之
2019年度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表決結果

眾安在綫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2019年12月27日(星期五)舉行之2019年度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上，列載於2019年11月12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2019年11月22日的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內的決議案已正式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一股一票方式投票表決通過。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調整。	1,180,021,630 (99.77%)	2,775,500 (0.23%)	0 (0.00%)
2.	動議			
2.1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互聯網平台合作框架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1月22日的補充通函(「補充通函」))項下持續關連交易的經修訂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981,021,630 (99.72%)	2,775,500 (0.28%)	0 (0.00%)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棄權
2.2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新互聯網平台合作框架協議(定義見補充通函)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螞蟻金服年度上限)；	981,021,630 (99.72%)	2,775,500 (0.28%)	0 (0.00%)
2.3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汽車共同保險合作協議(定義見補充通函)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平安年度上限)；及	1,030,021,630 (99.73%)	2,775,500 (0.27%)	0 (0.00%)
2.4	謹此一般及無條件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按其認為可能屬必要、適宜、適當或權宜之一切有關進一步行動及事宜，並簽署及簽立一切有關其他或額外文件及採取一切有關步驟，以實行各份互聯網平台合作框架協議、汽車共同保險合作協議及其項下各自擬進行的交易及進一步經修訂螞蟻金服互聯網平台年度上限及／或使其生效或就此而作出。	831,021,630 (99.67%)	2,775,500 (0.33%)	0 (0.00%)

附註：

- (a) 由於上述第1項及第2項決議案獲得超過半數投票贊成，因此該等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b) 本公司於臨時股東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469,812,900股(其中1,000,000,000股為內資股及469,812,900股為H股)。

- (c) 賦予股東有權出席並可於會上對第1項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1,000,000,000股內資股及469,812,900股H股。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內資股股東或其授權代表共2人，持有有表決權內資股1,000,000,000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約68.04%。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或其授權代表共1人，持有有表決權H股182,797,130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約12.44%。
- (d) 賦予股東有權出席並可於會上對第2.1項及第2.2項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801,000,000股內資股及469,812,900股H股。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內資股股東或其授權代表共2人，持有有表決權內資股801,000,000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約63.03%。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或其授權代表共1人，持有有表決權H股182,797,130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約14.38%。
- (e) 賦予股東有權出席並可於會上對第2.3項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850,000,000股內資股及469,812,900股H股。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內資股股東或其授權代表共2人，持有有表決權內資股850,000,000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約64.40%。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或其授權代表共1人，持有有表決權H股182,797,130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約13.85%。
- (f) 賦予股東有權出席並可於會上對第2.4項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651,000,000股內資股及469,812,900股H股。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內資股股東或其授權代表共2人，持有有表決權內資股651,000,000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約58.08%。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或其授權代表共1人，持有有表決權H股182,797,130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約16.31%。
- (g) 誠如本公司補充通函所述，浙江螞蟻小微金融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聯繫人(如《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定義)於臨時股東大會當日擁有、控制及有權管控本公司共計199,000,000股內資股，彼等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第2.1項、第2.2項及第2.4項決議案回避投票。中國平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聯繫人(如《上市規則》所定義)於臨時股東大會當日擁有、控制及有權管控本公司共計150,000,000股內資股，彼等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第2.3項及第2.4項決議案回避投票。
- (h)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東權利以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 (i)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 (j)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1月12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函或補充通函中表明彼等打算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或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 (k) 本公司的股東代表洪怡姝女士及沈永麗女士和監事干寶雁女士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擔任清點人。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眾安在綫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歐亞平

中國上海，2019年12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歐亞平先生(董事長)、陳勁先生及歐晉羿先生，五名非執行董事韓欽毅先生、賴智明先生、胡曉明先生、史良洵先生及尹銘先生，以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爽先生、陳慧女士、Yifan Li先生、吳鷹先生及歐偉先生。

* 僅供識別及以「**ZA Online Fintech P & C**」在香港經營業務